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是对相关资产可能存在的减值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判断后作出的决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的反应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5-07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